

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票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股东石晓贤先生的通知，获悉石晓贤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解除相关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解除原因
石晓贤	是	3,850,000	2016年12月28日	2017年11月17日	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100%	提前解除
合计		3,850,000				100%	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石晓贤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,85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19%。解除质押后，石晓贤先生所持有公司股份没有被质押情况。

二、备查文件：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表；
- 2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申请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1月21日